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ANGSU HORIZON CHAIN SUPERMARKET COMPANY LIMITED

江蘇宏信超市連鎖股份有限公司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25)

**關於須予披露交易
出售海科宏信股權
及
終止向海科宏信增資
及
建議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之補充公告**

茲提述(i)江蘇宏信超市連鎖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日期為2025年11月11日、2025年11月17日、2025年12月1日及2025年12月2日有關配售事項及增資事項的公告(統稱「先前公告」)；及(ii)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17日有關出售事項、終止事項及建議變更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用途的公告(「該公告」)。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及先前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謹就有關出售事項及終止事項提供以下補充資料：

自前次交易以來海科宏信之業務表現

於獲悉海科宏信當時研發及商業化零售及餐飲應用(包括無人咖啡機)之人工智慧及智慧機器人解決方案之業務計劃後，本公司於2025年5月(即海科宏信設立之時)進行前次交易，出資人民幣25百萬元並取得海科宏信約18.0012%的股權。海科宏信於2025年4月28日成立。

海科宏信於2025年10月左右推出無人咖啡機，及本公司於其無人智慧門店中使用若干無人咖啡機。具體而言，於2025年10月至2025年11月期間，本集團已於其3間便利店試點部署3台機器。於初步試用期內，尚未顯現任何重大的清潔、維護或空間限制。市場對無人咖啡機的初期反應理想，促使本公司決定進行增資事項。

經過較長時間的運營後，自大約2026年3月起，由於需要頻繁手動清潔，且其體積龐大阻礙了在便利店的廣泛部署，本公司認為其表現並不理想。該等問題增加了運營要求、降低了預期的節省人力效益，並限制了機器在本集團便利店網絡中的可擴展性。

此外，自大約2026年3月起，海科宏信將其相當一部分研發資源轉移至無人餐飲服務機器並改變了其產品研發重心，這降低了其與本集團超市及便利店業務預期的戰略契合度。

董事會考慮之因素及考量

在就出售事項及終止事項作出決定時，董事會考慮了以下因素：

- (i) 於長期使用無人咖啡機期間發現的運營限制，這降低了其在本集團便利店網絡中進行廣泛部署的預期適用性；
- (ii) 海科宏信其他人工智慧及智慧機器人產品的研發及商業化進度慢於預期，且海科宏信之產品研發重心發生改變，這降低了預期的戰略與運營協同效應；
- (iii) 海科宏信解決上述問題並實現可持續商業化所需的額外時間、管理資源及資金存在不確定性。完成增資事項僅會將本公司的權益增加至約40.7148%，而追求先前所述獲得控制權的長期目標將需要進一步談判，且可能需要更多資金；

- (iv) 本集團自身對營運資金的需求，以及將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投入一項預期商業回報已變得極不確定之投資中的機會成本；
- (v) 自2025年4月28日至2025年12月31日止期間除稅後淨利潤約人民幣1.330百萬元變為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稅後淨虧損約人民幣1.972百萬元；
- (vi) 以人民幣25百萬元(金額與本公司初始投資成本相等且接近投資賬面值)出售本公司全部權益，並終止增資協議且無須支付任何終止費、補償或罰款的機會；及
- (vii) 繼續進行增資事項、縮減或分階段進行擬議投資、給予海科宏信額外時間解決運營問題，或保留現有少數股權等替代方案。經考慮該等替代方案增加的執行風險及不確定回報後，董事會認為，出售事項及終止事項將更好地保留本集團的財務資源，並保護本公司及股東整體的利益。

因此，從進一步投資轉為出售，主要基於增資事項獲批准後獲得的運營信息，而非本集團提高其零售業務智能化及自動化程度之整體目標發生改變。

無人零售業務及智能自動化之未來業務計劃及策略

無人咖啡機僅代表本公司在無人零售業務及智能自動化領域眾多舉措中的一個方面。出售事項及終止事項並不代表放棄該等目標。本集團擬通過漸進式門店試點、提升自有數字化系統，以及向合適的第三方技術供應商採購成熟解決方案來追求該等目標。本集團目前的計劃及策略如下：

1. 本集團正在對第三方用於機器人揀貨、理貨及貨架整理的解決方案進行初步技術與商業評估，且目前正在尋找項目合作夥伴。本集團正與潛在解決方案供應商進行討論，且在技術可行性及商業條款達成的前提下，擬於本集團的超市門店進行試點。該試點將評估準確性、可靠性、與本集團庫存系統的兼容性、節省人力、成本及預期回本期。

2. 本集團目前經營兩家位於江蘇省揚州市的無人智慧門店，該等門店分別於2025年10月及2025年12月開始運營，並採用自助結賬、智能門禁、數字化庫存管理及其他相關功能。本集團正在評估潛在地點，並準備在2027年6月前增設兩家門店，這須視乎現有門店的經營業績、選址可用性、租約談判及預算審批而定。
3. 本集團自2025年11月起已在倉庫到門店／最後一公里配送路線及地點部署三輛無人物流車。根據現有部署的結果(包括配送時間、配送次數、使用率及／或人工成本節省)，本集團擬部署更多車輛，這須視乎運營表現、監管要求及預算審批而定。

上述舉措處於不同的評估及實施階段，仍須取決於技術可行性、商業可行性、預算審批以及(如適用)訂立正式協議的談判。該等舉措將由本集團內部資源及／或其他融資安排撥付。若未來的任何交易構成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本公司將遵守上市規則項下適用之公告、申報及／或股東批准規定。

所得款項撥充一般營運資金之詳細明細

出售事項所得款項將用於償還約人民幣15百萬元的貿易應付款項，以及現有零售門店約人民幣10百萬元的門店翻新。

經股東於股東大會批准後，本公司建議將配售事項全部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約58.55百萬港元重新分配至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其中：約25%用於員工成本，約5%用於核數師費用，約10%用於專業費用，及約60%用於其他經營開支。

除本公告所披露者外，該公告之所有其他資料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江蘇宏信超市連鎖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高峰先生

中國江蘇，2026年8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高峰先生、袁原先生、張佳安先生、姚駿先生、沈志艮女士、佘晶晶女士及王飛先生；非執行董事韋燕女士；及獨立非執行董事賈夢女士、鄭滿軍先生、鄭宇先生及張燕女士。